

追花赶蜜的人

□黄骏骑



化气灶、高压锅、电饭煲一应俱全。照明是自备的太阳能，电视机的电源也来自太阳能。几只木箱子里装着换洗的衣物。当然，屋子里面少不了铁铲、小锤子、取蜜机、电子秤等工具。成排的白色塑料桶，那是用来装蜂蜜的。在放蜂人看来，这就是一个温馨的家，一个集结甜蜜的家。猜想，放蜂人晚上做的梦也一定是甜的。

放蜂人的家距我居住的小区不远，散步时经过他的棚子，主人很好客，主动和我打招呼，还忙不迭地拿来香烟给我抽。我虽不抽烟，大都要在他门前的小马扎上坐一坐，有时看他收蜜、割蜜，跟他聊几句，彼此也就熟了。

放蜂人看起来五十多岁，个头不高，精瘦，皮肤黝黑，身板硬朗，我穿着冬装，他只穿着一件薄薄的棉毛衫，脚上的皮鞋有些老旧，很健谈，一看就是一个心无芥蒂的爽朗汉子。他姓季，家在内蒙古赤峰市敖汉旗，从25岁就开始养蜂，与蜜蜂打了几十年交道，到过很多地方，油菜花开的地方，苹果花开的地方，枣花开的地方，哪里有鲜花，就到哪里去。因为不停地赶花期，也就有重夏享受春天的意味，用他的话说，就是“追花赶蜜的人”。这趟是去年9月到安徽祁门，在那里繁殖蜜蜂。这样，接踵而来的花期拽住了养蜂人回乡的脚步。这当儿，到河边洗菜的老伴回来了，她指着门上“财源广进喜气来”的春联说，这还是在祁门过年时

贴的呢。我想他每年的收入应当不错。他说，我们也是靠天收，如果天公作美，夜雨晨晴，会比一般的农民要好一些。蜂具、运输都要开销，好在这些年国家对农产品实行“绿色通道”，免收过路费，节约了一大笔费用。

常年漂泊四方，能最为直观地感受到人情冷暖。每到一处收获的热情，夫妇俩都感恩在心。我试探着问他，你们背井离乡，跋山涉水，长年累月出门在外，可遇到过一些不顺心的事。他笑着说，出门靠朋友。这不，前些天几个穿制服的城管队员来这里看了看，没说什么就走了。这里的人都很和善，煮饭时到附近的人家接点自来水，很方便。听了放蜂人这一席话，感觉非常真诚，甚至也想为他们做点什么。

蜜蜂和人的作息一样，白天劳作，夜里睡觉。这些小生灵极聪明，方向感强，能飞到五六里远的地方。放蜂人对蜂巢的朝向非常讲究，总是选在最合适最惬意的地方。于是，这一片天空，就显得紧张忙碌，欢快有序，有情有调，成为春天里一道独特的风景。看着蜜蜂进进出出，忙着采蜜，我说，养蜂是“空中产业”，它不与粮、果争农田，不与畜禽争饲料，是利用资源而不消耗资源的甜蜜事业。季师傅听了，点头称：“你说的倒真是这样。”

我从小就对蜜蜂有一种神秘的感觉。瞧见季师傅拿起小钉锤，不时地将蜂箱盖撬开，然后把旁边的钉子取松，四下看看。我不知他为什么要这样做，好奇地赶过去。他连连向我摆手：“不要过来，不要靠近，小心

蜜蜂蜇人！”他说，蜜蜂在你身边飞舞，你要若无其事，千万不要驱赶它，越是赶它，它越是蜇你。蜜蜂抱团，一只蜜蜂蜇了你，会又飞来一只，接着来一群。我问他，蜜蜂是不是认生，对主人不会蜇吧？他笑嘻嘻地说，哪能呢，你看，我不是戴了面罩嘛，但手臂上常被它蜇得红肿。不过，我的感觉与你不一样。蜇了，反倒有一种亲切感，就像淘气的孩子在和父母顽皮。

放蜂的人了解每一种花的习性、花期的长短、花蜜的存量。花，在放蜂人的心里有着至高无上的地位。原以为油菜花或紫云英的花蜜好，季师傅说还是刺槐的花蜜最好，颜色纯白，还有浓浓的清香味。这很出乎我的意料，刺槐是不起眼的东西，浑身长满刺，想不到刺槐的花蜜却是最好的。更让我意想不到的是，蜂王浆并不是从蜂蜜中提炼出来的，而是纯天然的，是蜜蜂自己酿造的。

蜜蜂是忠实的劳动者，放蜂人闲暇从容，从不用发号施令，唯一的劳作是每天漫不经心地在蜂箱之间巡查，在寂静中敏感地嗅到从蜂箱里溢出一股甜蜜的味道。最开心的自然是取蜜的时候。季师傅将灌着满满蜜汁的蜂巢板插进摇蜜桶，随着摇把的转动，香甜且闪着光亮的蜂蜜缓缓流出来，灌进大大小小的容器。这时，他的脸上流淌着甜蜜的微笑。

一年追花上万里，无限风光收眼底。在我的眼里，为生活酿造甜蜜的放蜂人，就是世界上最幸福、最富有的人。

（来源：《北京日报》文化周刊）

春雷乍响，如时光的信差，催促着我们抖擞精神，奋勇前行。

三月的窗外，又见春雨。莫名的，脑海中浮现了一幅模糊的画面。已经忘了是何等缘由，大抵是我幼儿园时，青壮的老爹，带着我回了一趟桃源老家。

春雷乍起时，农人早已在劳作。春雨绵绵时，过年前新买的冬衣，已然收纳进了衣柜，和一包包刺鼻的樟脑球躺在一起。背着沉重的书包，撑着沉重的黑布伞，在湿答答的雨幕中，步履越发沉重地走向时隔一月，颇显陌生的校园。

又一声惊雷炸过头顶。绵绵滚滚，生生不息。窗外，隔着小小的操场，矮矮的围墙外，军分区的兵们，排着队，步伐极有力地跑过校园。整齐而沉重的步伐声，混着“一二三四”的吼叫。暗沉沉的幕布，骤然就粉碎了。窗外熟悉的枝条，居然已经生出了两三个新枝条，上面已经有细如绿豆的绿芽冒了出来。灰褐色的老树，居然就蒙上了一层脆嫩的黄绿。教室的灯光，也就明亮了。新发的课本，也就鲜妍了。人莫名地就有了精神，跟着班主任语文老师，翻开新学期的课本第一页，扯着嗓子，如同围墙外的兵们，扯着嗓子诵读了起来。

好些年后。春雨绵绵，润物无声。隔了好些年，许久未见的同学。过年时，于老家，那深山中的小城聚会。第二日于狭小昏暗的书房中清醒，楼顶屋檐积攒的水珠落下，打在窗口塑料雨棚上，“咚咚”的颇为刺耳。睁开眼，看着灰扑扑的屋顶，过了好久，才恍悟身在何处。挣扎着爬起，同学群里，尽是告别的语句。年假的最后一天，他们已经买了车票，依着应有的生活轨迹，奔去了四面八方。小小的书房，空荡荡的。春节过了，同学走了，空荡荡的屋子，只有自己一个人蹲在电脑前，敲打着键盘。

三月初的一声春雷，从遥远的天边滚过。同时响起的，是书友群的“滴滴”声，有小伙伴在询问，都过完年了，还不更新吗？雷声震得精神抖擞，于是，喝着茶，敲击键盘，酣畅淋漓的两万余字，一气呵成。春雷响处，丢开一切惆怅和幽思，一个写书人，要努力干活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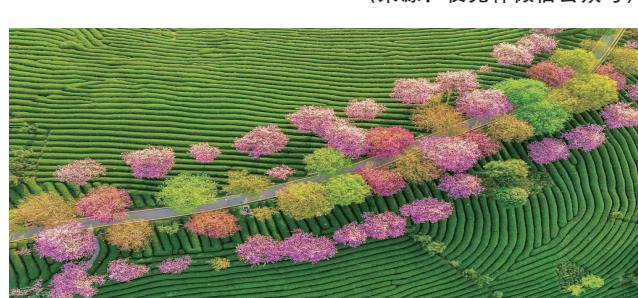
不知不觉，年龄已经直奔五十。前两日，和妻子在市区路边一家老式的糕饼点心店门口。我站在比我腰身粗大三倍有余的梧桐树下，瞪大眼，看着街对面的面馆招牌，盘算着稍后是要去吃面，还是吃馄饨的问题。有淅淅沥沥的春雨，似存在，又似幻梦，轻柔地落在头上、面上、身上，却是一点水汽都没能留下，只是街道、房屋和大树，以及面前划过的车流，色调都暗沉了几分。

妻子在身后三尺处，挑着青团，惆怅是豆沙馅的，还是其他馅的。说好的是买青团，当我不经意回头的时候，看到她又抓起了一袋咸蛋黄锅巴。刚刚过完年，还沉浸在过年时一堆腊猪尾巴蘸辣椒酱的滋味里，刚刚脱去了厚重的大棉袄，换上了白衬衣和薄夹克。陪着妻子遛遛弯儿，吃点好吃的，买点好吃的……上海这样的城市，固然是忙碌的，奔波的，但是市井的烟火气，也是可以慵懒的、平和的。

准备叮嘱她给我捎上一袋蝴蝶酥的时候，春雷又不期而至，恰恰端端正正地从头顶上方滑了过去。那般响亮，就连湿答答的梧桐树枝都震得落了好几下，滴落了一长串冰冷的水珠，端端正正地砸在了脑门上。激灵灵一个冷战，下意识地摸出手机，点开未读的消息。就是一道春雷的工夫，三五个会议和活动，已经上门了。深深地吸了一口气，振奋精神，要开工干活了。

春雷一声，从幼时到中年。每一年，它总在该响起的时候，应时而生。脱去冬日的累赘，打起全部的精神。大好春光，迈步向前，正是努力拼搏和出成绩的时候啊！

（来源：夜光杯微信公众号）



清明时节雨纷纷 一年一岁思故人

清明时节雨纷纷，路上行人欲断魂。

吟着杜牧这句耳熟能详的诗句，看着一树一树的杏花儿开，吃着散发着艾草香气的青团，4月4日，我们又迎来了一年的清明。

清明节，是中国人传统的扫墓祭祖的日子。扫墓祭祀、缅怀祖先，是中华民族古以来的优良传统。我们在这天缅怀祖先，以示感恩。我们在这一天，踏青蹴鞠，以示对美好生活的喜爱。那么诗词里的清明，又是何等景象呢？

《清明》

唐·杜牧

清明时节雨纷纷，路上行人欲断魂。

借问酒家何处有？牧童遥指杏花村。

每逢清明，每个中国人的脑海中第一个想到的可能就是这首诗了。一年一年的清明，一年一年的牵挂，躲在每一个人的记忆中，变成了时时刻刻的想念。逝者已逝，惟愿安息；生者如斯，自当珍惜。有生之年，我们要学会珍惜稍纵即逝的年华，珍惜来之不易的生活，在思念中，带着亲人的希望与愿景，好好地活下去。

《郊行即事》

宋·程颢

芳原绿野恣行时，春入遥山碧四围。

兴逐乱红穿柳巷，困临流水坐苔矶。

莫辞盏酒十分醉，只恐风花一片飞。

况是清明好天气，不妨游衍莫忘归。

《江城子·乙卯正月二十日夜记梦》

宋·苏轼

十年生死两茫茫，不思量，自难忘。千里孤坟，无处话凄凉。纵使相逢应不识，尘满面，鬓如霜。

夜来幽梦忽还乡，小轩窗，正梳妆。相顾无言，惟有泪千行。料得年年肠断处，明月夜，短松冈。

只有经历过生离死别的人，才会更懂得爱和珍惜。清明节，愿你所怀之人，不在远方；愿你所念之人，近在咫尺。逝去的亲人们，感谢你们，是你们的离去，让我们对生命有了深入的思考。人的生命何其短暂啊！有生之年应好好珍惜。

《清明后登城眺望》

唐·刘长卿

风景清明后，云山睥睨前。

百花如旧日，万井出新烟。

草色无空地，江流合远天。

长安在何处，遥指夕阳边。

逝者已逝，生者如斯，把握当下，才是对逝者最大的祭奠；活得幸福，才是对生命最大的尊重。清明清明，心清则明。它不仅是寄托哀思的时节，更是一个放下过去，向往明天的契机。清明过后，愿你带着对先人的思念，奔向更美好的明天。

《苏堤清明即事》

宋·吴惟信

梨花风起正清明，游子寻春半出城。

日暮笙歌收拾去，万株杨柳属流莺。

清明节，过的不是一个节日，而是一份心底的念想。怀念亲人，想念故友，他们真的离开了，又像一直在你身边不曾改变。失去的不能再得，拥有的更要珍惜。祈愿亲人在他方世界，无有病痛、身心安乐，我们时常怀念，就是最好的告慰。一壶酒，祭奠过往的追思；一缕香，寄托未来的希望。祝福亲人们一切安好，祈求我们岁岁平安。



你喜欢给身边的东西起名字吗？

□阿建

老陈喜欢给身边的东西都起一个好听的名字。比如写字台叫“听风的石”，电脑叫“沉默的秘书”，鼠标叫“寻找定位者”，签字笔叫“见证者”，台灯叫“温柔入乡”……就连小区里新移植来的那棵大柳树，他每次从旁经过时也会打招呼：“老柳头，今天又听到不少新鲜事吧？”或者，朝那只叫了一声便立刻飞走的花喜鹊喊：“小喜，我也有开心事要跟你分享呢，下次遇见再说哈。”让人听着意味深长。

一日与老陈共同品茶时，又认识了他一众的“茶朋友”：君山银针是“琴知音”，小青柑是“有故事的人”，祁红是“温馨伴侣”，茯

砖是“黑面长者”，冻顶乌龙是“缄默的君子”……他用心起的那些别名，既点出了不同种类茶的品性，又流露出自己的自然喜爱，同时给丰富茶文化增添了一抹新鲜的色彩。

老陈不满足于世间万物已经共有的类名，如山水河石沙等，所以又欣然为它们冠以称心的“芳名”，来寄寓自己那一份特别的情意，委实是个富有生活情趣的人。他告诉我，无论是人是物，相识相处皆有缘分，若知晓了对方的名字，就更是增加了亲近的感觉。

（来源：半月谈微信公众号）

一朵云有多重

□耿艳菊

打开电脑看到一句话：一朵云有多重？这真是个有意思的话题，我还从来未曾思考过。读了科普文，才知道一朵云可重达500吨，重量相当于100头大象。

想起南北朝陶弘景那首白云诗《诏问山中何所有赋诗以答》：“山中何所有，岭上多白云。只可自怡悦，不堪持赠君。”这山中有什么呢？答曰：山上最多的就是白云。每日看看天，看看云，心中充满了欢喜，却不能摘下来送你一朵。陶

俗世的眼光……每一步都走得筋疲力尽，所以人们羡慕云朵的轻盈，渴望像白云一样轻松悠闲，自由自在。

当知晓一朵云如此重后，便对白云不止是羡慕，更是由衷地敬佩：承受如此之重，却能在天空中做诗意图美的逍遥游。向一朵云学习，向大自然学习，哪怕是一朵缥缈的云，也有让人敬畏的力量和智慧。

（来源：《今晚报》）

你有多久没仰望天空了

□肖复兴

什么地方。

那座大院里，住着我的一位同学。别的班上卫生委员都是女同学，别看他是男的，却是我们班上的卫生委员。他坐在我的座位后面，有一次，上课铃声响了，我才想起了忘记带手绢，有些着急，他从后面递给我一条手绢，悄悄地说他有两条。这样，躲过了老师的检查，我还给他手绢，谢了他。手绢用红丝线绣了他的名字，幸好，老师只是扫了一眼，要是仔细一看，看见了他的名字，就麻烦了。

我希望，纸飞机落在他家的门前，明天一早，他上学时出门一眼能够看到，从地上捡起来，一定会有点儿惊奇，不会猜得到是我叠的飞机，特意放飞到他家的院子里。后来，我又想，要是飞机真能那么准飞落到他家的门前，又那么巧被他捡起来，我应该在飞机上面写几个字。写什么呢？我瞎琢磨开了，琢磨半天，也不知道写什么好。

坐在房顶上，没有一个人，白天能看到的房子呀树呀花草呀积存的污水呀堆在院子乱七八糟的杂物呀……所有的一切，都变成了黑乎乎的影子，看不大清楚，甚至根本看不见了。院子里嘈杂的声音，也变得若有若无，轻飘飘的了，周围显得非常安静，静得整个院子像睡了一样。

更多的时候，我就是这样无所事事，东一榔头西一榔头胡思乱想。有时候，也会想娘，但想得更多的是姐姐。娘过世几年了，姐姐就离开我和弟弟几年了。忽然觉得时间那么长，姐姐离我是那么远。

站在房顶上，视野开阔，能看到前门楼

子前面，靠近我们胡同这一侧北京火车站的钟楼。姐姐就是从那里坐上火车离开北京去内蒙古的，每一次从内蒙古回家看我们，也是从那里的火车。每一次回内蒙古，也是从那里的火车。有时候，能看到夜行的列车飞驰的影子，车窗前闪烁的灯火，像萤火虫的光那样微小朦胧；车头喷吐出白烟，像长长的白纱巾，不过，很快就被夜色吞没了。

更多的时候，我只是默默地望着夜空，胡思乱想，或想入非非。老师曾经带我们参观过一次动物园对面的天文馆。在那里，讲解员讲解了夜空中的很多星星，我只记住了北斗七星的位置，像一把勺子，高高地悬挂在天空之北。天气好的时候，我一眼就能找到北斗七星，感觉它们就像是在对着我闪烁，像见到老朋友一样，一直等着我来找它们，让我涌出一些感情。

有雾或者天阴的时候，雾气和云彩遮挡住了北斗七星，天空一下暗淡了很多。浓重如漆的夜色，像一片大海，波浪暗涌，茫茫无边，找不到哪里是岸，显得那样神秘莫测。

房顶上，更显得黑黝黝的，只有瓦脊闪动着灰色的反光，像有什么幽灵在悄悄地蠕动。眼前那棵枝叶繁茂的大槐树，影子打在墙上和房顶上，风吹过来，树在摇晃，影子也在摇晃，像在大声喧哗，影子争先恐后说着一些我听不懂的话。

这时候，我有些害怕，忍不住想起院里的大哥哥大姐姐曾经讲过的鬼故事。越想越害怕，便想赶紧从房顶上爬下来，但脚有点儿发软，生怕一脚踩空，从房上掉下来，便坐在那

里，不敢动窝儿。

有一天晚上，就这样心里紧张不敢动窝儿的时候，突然，身后传来了砰砰的声响。无星无月的浓重夜色中，那声音急促而沉重，一声比一声响，一声比一声近。我很害怕，怕真的有什么鬼蓦然出现，赶紧转过身去，不敢朝声音发出的地方看。

这时候，一个黑影出现在我的面前，叫了我一声：“哥！”

原来是弟弟。

他对我说：“爸找你，到处找不着你，让我出来找！我就知道，你一准儿在这里。”然后他又说了句：“我看你好几次一个人爬到房顶这里来了。”

那一天，我和弟弟没有着急从房顶上下来。我问清父亲找我没什么大事，便拉着他一起坐在房顶的鱼鳞瓦上，东一榔头西一榔头地聊起来。在家里，我们很少这样聊天。我总觉得他太小。

他问我：“你总爱一个人坐在房顶上干什么呀？”

我没有回答他的问题，而是问他：“你认识北斗七星吗？”

他摇摇头。

我告诉他北斗七星很亮，要是有一天迷路了，找不到回家的方向了，你看到了北斗七星，就能找到回家的